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關於國家1.1類新藥喜滴克（尿多酸肽注射劑） 獲批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告乃中國泰凌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表。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泰凌生物制藥江蘇有限公司（「泰凌生物制藥」）研發的國家1.1類新藥喜滴克（尿多酸肽注射劑）獲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CFDA」）批准上市，藥品批准文號為國藥准字H20163446。

喜滴克®（尿多酸肽注射劑之商品名），屬國家1.1類新藥，具有全球獨家知識產權及相關專利，獲CFDA批准上市，用於治療非小細胞肺癌和乳腺癌。新增適應症為「骨髓增生異常綜合症(MDS)」。MDS是一種惡性血液病，有大約三分之一的患者會發展成為白血病。CFDA已批准喜滴克治療MDS新適應症進入II期臨床，該臨床研究正在全國15個臨床研究中心（醫院）進行，該研究已納入國家科技部「重大新藥創制」專項項目備選庫。喜滴克將由泰凌生物制藥負責生產並上市銷售。

喜滴克®獲批上市彰顯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在新藥創新方面獲重大突破。該產品具獨有和獨佔性，將擴大本集團產品在腫瘤治療領域的產品組合，為本集團的經營帶來強勁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吳鐵
主席

中國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鐵先生、錢余女士及吳為忠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錢唯博士及葛劍秋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唐裕年先生、辛定華先生及徐立之博士。